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聯課活動社團改退選作業須知

- 一、同學如欲退換社團，請於 103.09.12(五)第一次上課後向社團指導老師提出退社申請。獲得社團指導老師同意後於退社申請表上簽名，並於 103.09.12(五) 17:00 前將退社申請表繳回學務處訓育組始完成退社程序。若社團指導老師未於申請書上簽名同意或未於指定時間內將退社申請表繳回學務處訓育組，即喪失退社資格，需留原社團繼續上課。
 - 二、103.9.16(二)於學務處前公布欄公告社團缺額人數表及電腦亂數抽籤換社序號，並核發換社序號單。
 - 三、請同學於 103.9.17(三)持換社序號單依指定時間及序號至學務處訓育組進行改選社團作業。未依指定時間內進行改選社團或未持換社序號單的同學，即喪失改選資格，由學務處訓育組逕行編排社團。
 - 四、學務處將於 103.9.17(三)每節下課公告最新社團人數缺額，請同學充分利用資訊並審慎思考後再改選社團。
 - 五、103.9.19(五)公告各班社團選填結果，並正式上課，所有同學不得再因任何理由提出換社申請。
- 備註：①資優國文、資優數學及 TOEIC 多益菁英社等社團同學不得參加退換社團作業。
②同學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前或延後至學務處進行改選社團作業，也不得要求任課老師提前下課，並不可搶快於走廊衝撞奔跑，如接獲此等情事，亦喪失改選社團資格。
③請同學妥善保管換社序號單，如有毀損或遺失等情事，不再另行補換發。
④同學若已完成退社程序，改選社團前不得再以其他理由回原社團。
⑤部分社團需繳納相關教材費用，同學換社時請審慎評估，不得因無力繳納費用再行提出換社申請。

103.9.17(三)換社時間			
換社時間	換社序號	換社時間	換社序號
第一節下課 09:10~09:20	1~15	午休下課 13:05~13:15	71~85
第二節下課 10:05~10:20 【護眼操後】	16~35	第五節下課 14:00~14:10	86~100
第三節下課 11:05~11:15	36~50	第六節下課 14:55~15:05	101~120
午餐 12:25~12:35	51~70	第七節下課 16:00~16:30	121~

退社申請表

班級	座號	姓名	原社團
指導老師簽名			
換社序號及時間 【本欄由學務處填寫】			

★填表時字跡請工整可辨識。每人限填一張，請勿重複填寫。

★獲指導老師同意後簽名並於 103.09.12(五) 17:00 前將此表繳回學務處訓育組始完成退社程序。

★本表亦為換社序號單，請同學妥善保管，如有毀損或遺失等情事，不再另行補換發。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聯課活動社團改退選作業流程示意圖

